

目录

- 第一章 白晓梅的婚礼 /5
- 第二章 孟菲出国记 /14
- 第三章 吴嘉琪的爱情故事 /21
- 第四章 提亲闹剧 /43
- 第五章 人活着到底为了啥 /57
- 第六章 孙新新的相亲故事 /73
- 第七章 和王兵的初识 /99
- 第八章 家庭突变 /107
- 第九章 苏然的婚姻讲堂 /118
- 第十章 孟菲面试记 /127
- 第十一章 孙新新的妇科体检 /140
- 第十二章 苏然的侦查行动 /154
- 第十三章 参观王兵的家 /162
- 第十四章 史上爆强的辞职信 /174
- 第十五章 孙新新的幸福生活 /185
- 第十六章 苏然的分手 /200
- 第十七章 乐钊的爱心大行动 /215
- 第十八章 和王兵的约会 /230
- 第十九章 苏然的膳食讲座 /239
- 第二十章 孟菲归来 /243
- 第二十一章 尾 声 /252





(一)

下午三点，一缕阳光从西环广场办公大厦21层的一个窗台外投射进来，映在孙新新整洁丰腴的办公桌上，从肩胛和颈椎骨里传来的一阵阵酸痛，让孙新新的双手不得不暂时离开敲击的键盘，她沉沉地把身体裹进宽厚的皮椅靠背上，用左手的拇指用力地按摩着右手的虎口处。这样的按摩方式只能稍稍地减轻她身体上的负荷，接着她打算喝杯咖啡松弛一下紧张的神经。她抬头透过半开百叶的落地窗，看到隔壁员工办公区里，她的业务经理于胖子正拉着秘书钱美的手在大献殷勤。

孙新新按了电话机上的免提对讲：“到我这来一下。”

钱美傻呵呵地推开门，往里探头道：“孙姐，啥事呀？”

孙新新不由得叹了口气。就是有这么一种人，你没办法冲她发脾气，就算你数叨她一通，不出一个小时，她准保又跟没事人一样，该干嘛还是干嘛。更何况孙新新还不像其他领导那样，喜欢摆什么臭架子，她觉得那种行为无异于自绝人民。

“又跟于胖子那逗贫呢？”孙新新明知故问。

“没有，我不是两个月都没来那个了吗，于胖子就说他学过中医，会



看手相，可以帮我看看。”钱美是刚毕业的大学生，性格大大咧咧的，说话也直率，孙新新觉得自己就够直肠子的了，可她还总是看不惯这些80后的孩子，说话一点顾及都没有，什么都敢说。

“这话你也跟他说？”孙新新听了直咂巴嘴。

“怕什么？于胖子是姐妹，他这东西比我懂得多。”钱美一副满不在乎的表情。

“什么姐妹呀，他是想泡你！女孩子总归要有点矜持，跟你说多少次了，别老跟这种人混，有什么前途？他于胖子是什么？满嘴里跑火车的主儿，有一句靠谱的吗？你知道把一头猪放在火上蒸，最后剩下什么？就剩他那张嘴了！你呀，眼光得放得远点、高点，有时间的话，多学点东西，多充实一下自己。那不比什么都强？你看看我让你做得这些东西，没几个做得好的，有你改的功夫，我还不如自己做呢。做事用点心，知道吗？”自从升了总监，孙新新觉得自己肩膀上的责任越来越重了，不仅在工作上，在思想生活上，她也觉得自己该担负起教育之重，仿佛大家族里的婆婆，总是对那些新来的小媳妇看不打眼的。

“你怎么跟我妈说得一样啊，呵呵，行了，我知道了！”钱美倒也好脾气，从不对孙新新的教育有抵触情绪，只是这边照单接收，转过脸来抵死不从就是了。

“帮我倒杯咖啡去吧！”孙新新也知道她是听不进去的，于是低头继续工作了。

钱美刚要离开，忽然想起来什么，又转过身来，神秘兮兮地走到孙新新身边说：“对了，你知道吗？王莱这几天好像跟亦庄那边的闵总搭上线了？”

“你怎么知道的？”孙新新猛然一惊，立刻抬头追问道。

“我……我也是听说的。”钱美支支吾吾地说。

钱美是公司里出了名的大嘴巴加包打听，孙新新也是经常把她当成自己的内线重点培养的。她听来的消息多半是靠谱的，王莱是孙新新部门的副总监，也算是她带出来的，小伙子聪明机灵，位子窜得也快，虽然比孙新新晚了两年到公司，可是如今他的客户已经几乎赶上孙新新的了，孙新新有几笔单子就在不知不觉中落在了他的手里，这次亦庄的案子孙新新跟了三个多月了，听到这个消息自然极为上心。

“这个王莱又要干嘛？总是喜欢跟我抢！”一想到王莱那副小人相儿，孙新新打心眼里腻歪，一个大男人总是那么小肚鸡肠地和女人过不去，每次抢功抢得比地鼠打洞还快。

“赶快帮我跟闵总约一下，说我今天晚上想跟他一起吃个饭。”孙新新对钱美命令道。

“好，我这就去！”钱美屁颠屁颠地跑了出去。

“想抢我的单子，没那么容易！”孙新新正想着呢，手机铃声突然响了起来，来电显示是吴嘉琪。

“找我干嘛？约我吃饭呢，就没空了，今天已经约出去了！送我礼物呢，就直接送我家去，不用跪安了。”孙新新故作暧昧地跟她的闺蜜逗贫。可是听完吴嘉琪在电话那头说出来的话，孙新新顿时瞪大了眼睛，叫道：“白晓梅要结婚了？不是吧？这年头母猪都能上树了！”

(二)

周末，吴嘉琪早早地下了班，等在西环广场门口，看着人来人往的路面，有些发呆。想起白晓梅结婚的事情，别说孙新新吃惊了，就连她自己也是吓了一跳。虽说她们姐妹四个和白晓梅都是初中的同班同学，不过白晓梅还是更喜欢亲近从小学就在同一个学校的吴嘉琪。上中学那会，大伙的家都住在西边，学校都是就近分配，小伙伴之间互相串个门子，联络感情，热络得很，可是上了大学以后，白晓梅的家搬到了东边，和孙新新、苏然、孟菲还有吴嘉琪就疏远了，只是没事闲得时候会来找吴嘉琪玩。

上初中那会，在几个女孩中，只有白晓梅的家是农民户口，住平房，家里除了出租民房赚点钱，还有几亩地种，白晓梅经常要帮父母下地摘菜，皮肤被晒得黝黑，北方的冬天风硬得紧，家里人不懂得保养，年幼的白晓梅更不懂，什么时候看到她，总是像块皱巴巴的亚麻布糊在脸上，还点了两朵红。后来开发商看中了她家那边的地，拆迁了，补助了不少钱。白晓梅的父母合计着，回迁是有优惠，不过那点钱只够买一套大房子的，没了地怎么生活？于是他们相中了东边四惠的房子，即便宜不说，户型还好，政府当时也正在修建地铁，以后通了直接到家门口。老两口怕姑娘以



后嫁不出去，一合计，买了三套房子，一家三口先住一套，另两套出租，等姑娘大了，带着房子找婆家，也算是份嫁妆。白晓梅从此过上了地主家的生活，余粮丰厚，再加上她做编辑的工作，天天不怎么动弹，本就有点微福的身体像吹起来的气球一样急速膨胀，皮肤倒是白了一些，可是脸上那两朵红却总是去不掉。

“怎么都没听说她交男朋友的事，没鼻子没眼的，怎么就冒出这么个人来，还要结婚了？”孙新新挽着吴嘉琪的手臂边走边说。

“我倒是听她说，前段时间上了个什么网站征婚，认识了一个男的，不过这也就是上个月的事情，现在就结婚了，也忒神速了点吧？”吴嘉琪也是一脸不可思议。

“那男的肯定是外地的，估计是看上他们家的房子了。”孙新新拉着吴嘉琪在商场里到处乱逛，随手拿起一件小礼服就在身上比比，照照镜子。

“好像确实是个外地的，新房就是她家一直租着的那套，已经重新装修完了。”吴嘉琪点点头。

“我就说吧！这男人要跟女人结婚，肯定有所图，要嘛图个漂亮，要嘛图个勤快，要嘛图个有钱，你说她白晓梅人长得既不漂亮，在家里又懒得要命，除了是个土财主，还有什么？”孙新新就见不得那些不劳而获的人家。

“瞧你说的，人家白晓梅对你也不错，结婚还知道想着我们这帮老同学。”吴嘉琪毕竟跟白晓梅也算朋友，觉得孙新新这么说她不够厚道。

“那是她家喜欢充门面，她爸妈打小就那样，死要面子活受罪。农村人都喜欢搞这套的。”孙新新撇撇嘴，不以为地说道。

吴嘉琪无奈地摇了摇头，孙新新怕她觉得自己太刻薄，也往回搂了点说：“我这不是也为她着想嘛，看不清楚要嫁的是个什么人，以后有她好受的！”

“行了，人家的事咱们就别操心了。”吴嘉琪岔开话题说：“你这干嘛呢？又不是你结婚，你臭美什么？”

“我就不能美了？没听人家说吗，参加婚礼是最容易找到未来老公的途径之一。”孙新新陶醉地说：“在那么浪漫的场合，遇到适合的对象，爱情就会自然而然地萌发出来。”

吴嘉琪看着孙新新的样子，好笑地捉弄她道：“他们两家的亲戚除了农民就是外地的，你看得上吗？”

“真的假的？”孙新新一听这话，顿时傻了眼。

(三)

星期六的上午，真是个好结婚的好日子，天空透亮得清爽，暖风徐徐地吹进皮肤里，有意无意地骚拨起灵魂底下压着的那些欲望，让没结婚的人有种想结婚的冲动，让没恋爱的人有种想恋爱的饥渴，所有地蠢蠢欲动在此时都显得那么合情合理。

在初中同学这一桌，四个姐妹及其携带的“家属”占了半个桌子。年纪最小的苏然带着同居多年的男友贺桐坐在一边，年纪最大的吴嘉琪也带着同居多年的男友杨光坐在另一边，中间夹着两个单身贵族孙新新和孟菲。

孙新新眼睛来回扫着身边的几个姐妹，揶揄道：“切，昨天你们还笑我？你们这几个，今天一个个打扮得都跟赛金花似的，都想当婚宴女王呀？”

“今天的婚宴女王只有一个。”孟菲努努嘴，朝着白晓梅走过来的方向笑着说。

新娘子今天穿了一身红色的中式分身旗袍，上身是挺立的圆领，七分敞口阔袖，直襟圆摆设计的缎面绣衣，下身穿着棉纱质地的百褶长裙。在她身后跟着一个男子，看起来大概有三十五六岁的样子，这个岁数正是成熟男人一枝花的年纪，他穿了件淡粉色的休闲衬衫，一看就是价格不菲的品牌，剪裁刚好贴着他健壮的肌肤凹凸变化，敞开的三个扣子露出他胸口健康的肤色，一看就是经常去做健身的，从里向外都散发着性感的味道，不是什么男人都能穿得起粉色的，而他恰恰是那种很适合粉色的男人。一条白色休闲裤穿在他修长的腿上，极为优雅利落，喜欢逛街买名牌的孙新新一眼就认出那条裤子是出自Giorgio Armani的巧手。那男人微笑起来，极其灿烂，好像正午下的向日葵，金灿灿地晃得人眼晕，一些邻桌的女孩都纷纷侧目偷看这边。



“哎哟喂，看看，我们京西附中的四朵花，真是太亮眼了，我这一身红袍袈裟的，倒好像成了配角啦！不知道的，大概还在猜你们中的哪一位才是今天的新娘子呢。”白晓梅夸张地大笑着，露出她那口唯一可以称之为白色的牙齿。

说者无意，听者有心，苏然自大学时代就结识了贺桐，又跟他交往了那么多年，大家都觉得第一个结婚的肯定是她，就算不是苏然，怎么排也轮不到她白晓梅呀，谁成想，一不留神，白晓梅上演了一幕龟兔赛跑，几只漂亮的兔子都被远远落在了后头，反倒让白晓梅这只乌龟拔了头筹。

“瞧你说的，这不寒碜我们呢吗？”心直口快的苏然顺茬就接嘴过来。她这一张嘴，其他三个姐妹反而不知该如何接下去了，未免尴尬，吴嘉琪赶紧对白晓梅说：“白白，你今天太漂亮了。”

“谢谢。”白晓梅心宽体胖，也不计较苏然那酸溜溜的嫉妒。她侧身把身后的男子推过来，对着几个女孩说：“给你们介绍一下，他叫霍言，是我老公业务上的一个朋友。”然后又对着霍言，从挨她最近的苏然开始介绍。

“她们就是我跟你提起的，我们学校的四朵花，这位是苏然，”白晓梅指着苏然说：“你别看她小家碧玉，楚楚可怜的样子，发起飙来，能量惊人，得理不饶人，说话带刺，能噎死人！所以我们都给她起了外号叫‘英伦刺玫’。”

“哎哎，有你这么介绍的吗？”苏然不乐意听了，佯怒地嗔怪她。

白晓梅笑呵呵地说：“不过她人很好，心地善良，对朋友都挺仗义的。”

“这还差不多。”苏然脸色和悦了下来，大大方方地跟霍言打了个招呼，反手推了把贺桐，说道：“这是我男朋友，你叫他老贺就行。”

霍言看贺桐年纪和自己相仿，于是主动伸出手来，贺桐连忙欠身握住，两人寒暄了几句。白晓梅接着介绍道：“中间这两位是我们的大美女，孙新新和孟菲。”白晓梅手指在空中跳点了两下。

“她是美女，我可不算哦！”孙新新指着孟菲说。

“哟，少见呀，我们的‘傲牡丹’居然也会谦虚起来了！”白晓梅再次以她夸张地大笑揶揄起孙新新来，她指着孙新新对霍言说：“她可是我们的花王哟！不仅人长得漂亮，穿着时尚，而且她是我们这几个人里混得

最好的，人家可是大公司的总监哦！很厉害的！”

“哦，这么年轻的女士就能坐上总监的位置，失敬失敬。”霍言热情地盯着孙新新看了几眼，并主动伸出手隔着桌子和孙新新握了握。

“客气了。”孙新新回敬了他一个微笑。

“孟菲，外号‘金色蒲公英’，是个喜欢到处乱飞的野孩子！呵呵。”白晓梅指了指孟菲。

“哦？怎么讲？”霍言饶有兴致地看着白晓梅，等她继续说下去。

“她呀，打小就哪都敢去，没有她不敢去的地方，我还记得有一次我们中午放学，学校后面有条河，河对岸开着很多蒲公英，风一吹，就飘起很多小‘降落伞’，大家都想拿上几支玩，可是河上只有几个临时放置的水泥管子，圆不溜秋的，谁都不敢过去呀，我们孟大小姐当仁不让，二话不说就跳上去了，没走到河中间，脚底下一滑，就掉下去了，当时给我们吓的，一个个跟呆头鹅似的，全傻那了。幸好有个老师从那边经过，给她救了起来，可是她脑袋撞在河床上弄了个大口子，还流了不少血，缝了十几针。”白晓梅讲得生龙活虎，听得霍言都不自觉地张开了嘴巴。“我们那时还以为她得歇上一段时间呢，你猜怎么着？人家大小姐过了三天，脑袋上顶了块大纱布就蹦蹦颠颠地来了。小时就是这样，现在长大了，胆子就更大了。没事就去国外到处飞，当年要不拦着，差点就跑车臣当炮灰去了。”

霍言上下打量着眼前那个好似芭比GIRL的女孩，实在无法把白晓梅讲得事情和她联系在一起，他佩服地瞧着孟菲说：“真的吗？那你可太勇敢了！”

“唉，我真是交友不慎，这帮损友呀，就这点破事，都念叨N多年来。”孟菲俏皮地眨眨眼，“我其实就是一个四处游荡的无业游民，哈哈。”

“最后一个隆重介绍，吴嘉琪，她是我们的大才女呀，博古通今，博览群书，上知天文，下知地理，外号‘才女菊’！”

“你说得这个人是我吗？我可没那么厉害呀！”吴嘉琪有些不好意思地冲霍言点了点头。

“最边上的是她男朋友杨光。”杨光正低头打着电话，听到点名，抬头冲霍言扬了扬手，意思了一下，就算是认识了。



“霍言今天是一个人过来的，你们帮忙多照顾一下啊！”白晓梅最后把霍言正式托付给四姐妹。

“行了，放心吧，我们会照顾他的，你去忙吧。”苏然代表大家接受了任务。

(四)

婚礼进行了一大半，新娘子和新郎官在轮桌敬酒，孙新新和孟菲不知何时，已然换到了霍言左右，三个人你来我往地聊得还挺起劲。

“这个孟菲，真够不识趣的，没看见孙新新眼睛都绿了。”苏然拉过吴嘉琪来，偷偷附在她耳边说。

吴嘉琪抿嘴笑了笑，说道：“张彬今天怎么没陪孟菲过来？”

“谁知道，那家伙最近很少露面呢。”苏然耸耸肩，表示不知。

“哎，人家白晓梅可都跑到前头了，你和贺桐什么时候把事办了呀？”吴嘉琪关切地问。

“我也想呀，人家老先生不抽我这茬儿呀。”苏然沮丧地说。

“你妈现在不着急了？”吴嘉琪说。

“着急呀，哪能不着急呀？这不，又给我准备了一堆作战计划。”苏然左右瞅了瞅，看没人往这边看，就偷偷打开手袋，从里面露出几个纸袋子，一股药香扑鼻而来。

“怎么又是这套？”吴嘉琪嘻嘻地笑着，手里拨弄着那几个袋子，“呦，都挺贵的呢，你妈还真下血本。你们要喝不了，分我们点呀！”

“不给！瞅他就烦！”苏然大眼睛恶狠狠地白了杨光一眼，“他那电话打了二十多分钟了吧？不定又跟那个小妖精你侬我侬呢，你可盯紧点呀！”

“他现在老实多了。你也别老那种态度对他了。”吴嘉琪替杨光求情道。

“跟他过的人是你，又不是我！我怎么对他也无所谓。你自己小心点，别老傻乎乎地上当受骗。”苏然一提到吴嘉琪的事，就总是觉得胸闷气短，排不出的怨气。

知道苏然是关心自己，吴嘉琪撒娇地挽着苏然的臂膀，靠在她肩膀上说：“好了，别担心我了，你就安心地执行你的造人计划就好了！争取早点把自己嫁出去！”她举起拳头，三呼道：“加油！加油！加油！”

说到计划，大大咧咧地苏然倒不好意思起来，她羞红着脸颊说：“行了，行了，知道啦！你也加油呀！”

(五)

看着白晓梅红艳艳的衣服如同火焰一般，走到哪热到哪，吴嘉琪莫名地从心底里升出一股股地羡慕，这羡慕中还掺杂着些许嫉妒，嫉妒那个成为全场焦点的幸福的女人。刚刚那个新郎怎么说的：“我们认识的时间不长，也许没有太多的时间恋爱，却有足够的时间结婚，从第一次见到她，我就认定，她是那个可以陪我一起吃饭，可以每晚睡在我身旁，可以每天早上和我一起吃饭，可以和我一起抚育我们的孩子，可以陪我慢慢到老的人。我想，婚姻就该是和这个女人做以上这些事情吧，所以我要和她结婚，我要她成为我的妻子。”

吴嘉琪觉得，此时此刻，“妻子”这个字眼实在是太美妙了。结婚如果如他所描述的那个样子，也该是件值得期待的事情吧。

“白晓梅今天真漂亮，是吧？”杨光打完电话后就一直在低头吃东西，于是吴嘉琪没话跟他搭拉话说。

“哦，是吧。”杨光头也没抬，应付了一句，可能觉得有点不妥，他又抬头看了眼吴嘉琪，说道：“没你漂亮。”

“那，我们也结婚好不好？”吴嘉琪试探地问了句。

杨光看了看她，拍拍她的手说道：“再说吧。”



(一)

距离白晓梅结婚已经有半个月了，吴嘉琪却一直沉浸在那场婚礼里，无法自拔。和杨光交往的时间也不短了，父母就她和杨光的婚事催了很多次，可她却一直没有把这事放在心上，总觉得还有一些事情没有想清楚，还有很长时间。如今，转眼就到了三十的年关。每次给小朋友让座，那些看似和自己同龄的妈妈们就赶快嘱咐孩子，“谢谢阿姨”，吴嘉琪都有种莫名地不快，不明白自己从什么时候开始由“姐姐”变成了“阿姨”，明明还是这张脸，明明看不出什么衰老的痕迹呀？

事情始终也没有想明白，可是人却一天天地老了，吴嘉琪看着在厨房里忙碌的母亲，皱纹已经在不知不觉中布满了她的眼睑和嘴唇，什么时候母亲变老了？怎么都没有注意到呢？吴嘉琪想，如果真的到了年老，那些事情还是想不明白怎么办？难道一直这样不结婚下去吗？是不是结婚也没有我们想象得那么复杂？

“妈，你和爸爸幸福吗？”吴嘉琪问。

“唉，什么幸福不幸福的，不就是一块搭帮过日子嘛。”母亲随口说道。

“你为什么会和爸爸结婚？他那么冷冰冰的一个人，你却那么外向开朗，不觉得两个人很格格不入吗？”

“当初我们也是父母介绍的，你姥爷觉得他人老实，对人好，靠得住。”母亲一边回想，一边笑着说。

“可是爸爸对你一点也不好，对我也是冷冰冰的，除了好好学习，好好工作，他从来不会对我说别的什么。他在外面对别人都可以那么热情，那么健谈，可是回到家，却懒得和我们多说话。”吴嘉琪落寞地说。

母亲走过来看着自己的女儿，问道：“你是因为这个才一直不想跟杨光结婚的吗？”

“有一些这方面的因素吧，当然不是主要原因，我只是觉得像你们这样结婚过日子，和我们现在的生活，其实本质上也没有什么不同。”吴嘉琪说。

“当然会有不同，这是一个家呀！谁也不能随随便便就把它给拆了。”

“是吗？”吴嘉琪不以为然。

“当然了。”母亲郑重地点点头说道：“其实你爸爸还是挺关心你的，只是他不善于表达。他就是这种人，可以随便跟外人交流，却不会表达对家人的好。你爸昨天还问起你们的事呢，让你有空把杨光叫过来，你爸爸想跟他谈谈。”

“嗯，行吧。”吴嘉琪无可无不可地点点头。

(二)

这天下午，孙新新接到孟菲的电话，约她晚上去买衣服，刚挂上电话，就看到落地窗外，钱美他们围在一堆议论纷纷，还不时地往老板那个房间里面张望。她悄悄地打开门，贴过去，就听钱美煞有介事地说：“他不是一般人，知道他爸是谁吗？”

看着钱美卖关子地喝了口水，大家配合地摇了摇头，于是钱美接着说道：“他爸爸可是国内地产界十大富豪之一霍少培。他们的家族产业那叫一个大，光在上海就开发了上百万平米的楼盘，每年向国家纳的税就上



亿。”

“哇塞，人长得帅，又多金，还单身，真是一只优渥的肥鹅呀！”美术编辑吴娜摆出一副花痴的表情，讲到肥鹅的时候，恨不得把口水都抹到那只光溜溜地肥鹅身上去。

“岂止呀！人家还是高学历呢！留美的MBA，刚从美国回来……”没等钱美炫耀完她的情报，孙新新已经站在她的身后，叱责道：“你是不是又闲着没事干了？”

大家看到孙新新突然出现，都赶快跑回自己的工位上，钱美一缩脖，也跟着跑回到自己的工位上，一路上还不忘对每个人吐着舌头做鬼脸。

“你们呀，不要整天老想这些有的没的，你们学学陈小生，”孙新新手指坐在角落里的一个男生，他一直都在对着电脑忙碌着，没有加入大家的讨论范围，“看看人家是怎么工作的，你们要是有这份认真，我也就阿弥陀佛了。”

“呵呵，孙姐，老韩叫你过去呢！”钱美接了大老板的电话，嬉皮笑脸地冲着孙新新说。

“真拿你们没办法，行了，好好工作吧。”孙新新暗暗叹了口气，自己就是平时跟他们太不见外了，以至于大家都不怕她这个总监。她理了理身上的衣服，朝老板的办公室走去。

(三)

“新新呀，来来来，给你介绍一下，这位是富源集团的少公子霍言，他是我们这次合作开发案的总负责人。真是年轻有为呀！哈哈！”老韩坐在沙发上热情地招呼孙新新过去。

孙新新看到沙发上的人，一下子愣住了。这不是白晓梅婚礼上的那个霍言吗？怎么跑到这来了，还成了大富豪的儿子？

“这是我们的项目总监孙新新，她也是这次项目的执行负责人，你别看她年轻又是个女孩，她可是很干练的！”老韩亲自站起身来，推着孙新新坐到了霍言边上。

“我们已经见过面了，是吧？孙小姐？”霍言眯着眼睛，笑盈盈地看

着孙新新。

“呦，你们认识呀，哈哈，那就太好了，你以后有什么事情，都可以直接跟新新联系。”老韩陪笑着说。

“好的，我很乐意。”霍言颇有深意地看了看孙新新。

会议结束后，孙新新送霍言出门，走到一半，霍言突然转身看着孙新新说：“把你的MSN告诉我，我们需要随时保持联系。”

孙新新随手从钱美桌上拿了只笔，在便条上写下自己的MSN，边写边低声地说：“你早就知道要跟我合作吧？那天婚礼上怎么不说？还骗我们说你是公司的小职员？”

“呵呵，那是我爸的产业，我确实就是个打工仔嘛！”霍言挨近孙新新耳边说，“为了弥补我善意地隐瞒，晚上我请你吃饭好不好？”

孙新新侧头看了看他，突然露出一个微笑，说：“不好意思，我今晚有约！”

霍言耸耸肩，食指夹着便条在空中晃了晃，说：“那我下次再约你吧！BYE——”

孙新新一直目送他的背影消失在大门口。

“孙姐，你好像跟他挺熟的呀？”钱美突然从她身后探过头来。

“哦，见过一面吧。”孙新新装作无所谓地说。

“哎，他可是不可多得的钻石王老五，你有机会哦！”钱美说。

“我又不是你，闲得没事呀！花痴！”孙新新说完就转身回办公室了。

“哎，孙姐，你不要就介绍给我呀！”钱美追着喊了一句。

孙新新摆了摆手，示意她好好工作，她们都没有注意到角落里正有一双眼睛在偷偷地注视着这一切。

(四)

晚上孙新新和孟菲约在星巴克见面，屁股还没沾到座位上，孙新新就晃着孟菲的手兴奋地说：“你猜我下午看到谁了？”

“谁呀？”一向阳光灿烂的孟菲竟然也有打蔫的时候。



“霍言！——你忘了？就是白晓梅婚礼上跟咱两逗贫的那个？你猜他爸爸是谁？”

“谁呀？”孟菲随口一问，并没有表示出多少关心。

“地产大亨霍少培！”孙新新洋洋得意地说：“那天我看他那一身行头，我就觉得他是个小开！他还骗咱们说是打工仔，差点就被他骗了。那时我还真以为他是个穷光蛋呢，现在好多男的，越是没钱的，越喜欢穿着一身名牌装有钱人，其实兜里半个子都没有，信用卡也是负债累累。我还真以为他也是装王子的青蛙呢，呵呵，没想到居然是个装青蛙的王子。”孙新新心里窃喜，还好那天对他态度还算不错。

“恭喜你呀！终于钓到你的大金龟了！”孟菲淡淡地说。

“你今天怎么了？”孙新新这才察觉到了孟菲心里有事。

“没怎么啊。”

“还说没怎么？脸绷得跟冻茄子似的，你平时不都是上了发条的兔子吗？”

“就算是南孚电池，也有没电的时候吧？”孟菲瘪瘪着嘴，可怜巴巴地说。

“怎么了？跟张彬吵架了？”看到孟菲心情沮丧，孙新新已经预感到发生什么事了，孟菲每次失恋都差不多是这样。

“这次没吵架，我要是有力气吵架就好了！”孟菲疲惫地靠进沙发窝里。

孙新新注视了孟菲几秒钟，然后从手袋里掏出一包橘色封面的PO，在大圈套小圈的盒子里拿了一根烟，放在嘴边点着了火，深深地吸了一口，慢慢地吐出淡淡的一团青色，然后对孟菲道：“到底怎么回事？”

(五)

原来这天下午的三点，孟菲在跟孙新新见面之前先和她的男友张彬见面了。是张彬给她打的电话，在这之前，他们已经快一个月没见面了。本来约好趁着张彬年假一起去瑞士玩的，可是张彬临时有事取消了行程，等孟菲自己从国外回来后，张彬就一直处在超人的状态中，二十四小时找不

到人影。

“你最近都忙什么呢？往家里打电话也没人接？手机又总是不在服务区？”孟菲坐在沙发座里，喝了一大口冰咖啡。

“对不起，最近一直有些事在忙，所以顾不上和你联系。”张彬慢慢端起咖啡杯，送到嘴边深深地呷了一口，又慢慢地放下杯子，他看着孟菲，欲言又止地吞了下口水。

他手边拿起一个精致淡雅地烫了丝带的信封，推到孟菲面前说：

“这个，给你。”

“这是什么？”孟菲笑嘻嘻地看着他的样子，不知道他在搞什么鬼，“故作神秘！”孟菲拿起桌上的信封，从里面抽出一个红色的请柬，古朴的团花底纹丛中，一个大大地滚了金边的喜字居中而立。孟菲不经意地翻开请柬，看到新郎的签名处，大大地写着张彬两个字，可是，新娘的名字却不是自己。

“这是我经历过的最绝的分手！”孟菲直直地盯着张彬，恨恨地说。

“我真的很抱歉，她是我之前的那个女友，本来已经出国了，我也没想到，她会突然回来找我，还说要跟我结婚。”张彬满脸充满了歉意。

“那我呢？”孟菲幽幽地问道，她觉得胸口闷闷地，仿佛刚刚喝得那口冰咖啡才到了心脏，温热的心被那冰冷狠狠地撞了一下，她不由自主地打了一个嗝，接着是第二个，第三个……

张彬赶忙把自己面前的热咖啡递过来，“喝点热的。”孟菲没有动，只是一味地打着嗝。

“我真的犹豫过。其实你挺好的，年轻又漂亮，性格也开朗大方。从那次去旅游，我第一次见到你，就挺喜欢你的，你是我见过的女孩子里，最勇敢最坚强的。你跟我之前的女朋友完全不一样，她很敏感，很脆弱，会因为看到一只流浪猫就掉眼泪，她是那种需要人保护的女孩。而你注定是要继续飞的，”张彬凝视着呆呆发愣的孟菲说：“你看，就算我不在你身边，你一样也可以去瑞士，一样可以过你自己的生活，我是没有办法把你留在身边的。”

(六)

“他说得是什么鬼话呀？你怎么没大耳贴子扇他两巴掌呀！最讨厌这样的男人，自己劈腿还要找别人的理由！”孙新新替孟菲抱不平。

孟菲从张彬离开坐到现在已经有三个多小时了，她觉得有些倦了，于是直起腰，伸了伸胳膊，轻叹了口气说：“你相信吗？这是第一次，我想到和一个人结婚，应该也是不错的吧……”

“以前每次出去旅游，总会结识很多朋友，也经常恋爱，可是一回来，就找不到玩时那种感觉了，分了也就分了，发发脾气，抱怨抱怨也就算了。可是和他在一起，有那么一阵子，我真的觉得我们可以生活在一起，他会陪着我到处走，一直不停地走下去。”孟菲长长地舒了口气，“没想到，最后还是剩下我一个人了。”

“还有我呢，怕什么？”孙新新掐灭了手里的烟头，伸着脖子，一副上刀山下油锅的样子冲着孟菲说道：“大不了我不嫁了，陪着你到处去疯，到处去玩，怎样？”

孟菲被孙新新的样子逗乐了：“那哪行呀，好不容易逮上个大金龟，不骑着它跳个龙门，人家都把咱当瘪脚虾了！加油呀！你不行，我上！”

“上你个头呀！你还买不买衣服啦？”孙新新看到孟菲恢复了精气神，手指脚板也跟着痒痒了起来，“还等什么，走吧！咱们去疯狂‘刷拼’去！把那些臭男人统统——刷，刷，刷！”

孟菲也从沙发上蹦了起来，大跨步地挽起孙新新的胳膊，“走，先陪我去买个强力防晒霜，再买个旅行箱，然后买完衣服，你直接开车送我去机场就行了。”

“啊？你又要走呀？去哪？”

“非洲！”

“天，你个疯子！”